

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

一百學零一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會議日期：民國 101 年 11 月 14 日(星期三)下午 3 時整

會議地點：管院306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高蘭芬老師、黃旭輝老師、陳怡凱老師、張志向老師、蔡怡純老師、楊琬如老師、
余欽儀老師、蔡明憲老師、王文楷老師、王功亮老師、李佳樺同學、劉芸君同學

請假人員：黃一祥老師

主 席：高蘭芬老師

記錄：吳玉婷

壹、主席報告：無

貳、確認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。(附件一，p. 2~p. 3)

參、會議議程：

提案一：有關「更新金融管理學系大學部修業規定之專業選修科目表」乙案(附件二 p. 4)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增列近年開設之選修課程與刪除近五年未開設之選修課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有關「修正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(所)碩士班專業必修科目表」乙案(附件三 p. 7)，
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因應「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碩士班修業規則」修正之法規-

1. 刪除論文六學分
2. 「財金專題研討」一~四課程各為 2 學分，
故修正專業必修科目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有關「修正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(所)碩士班專業選修科目表」乙案(附件四 p. 8
~p. 9)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增列近年開設之選修課程與刪除近五年未開設之選修課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：臨時動議：無

伍：散會：15：40

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

一百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系課程委員會議紀錄

會議日期：民國 101 年 06 月 13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整

會議地點：管院306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高蘭芬老師、黃旭輝老師、陳怡凱老師、張志向老師、蔡怡純老師、楊琬如老師、余欽儀老師、蔡明憲老師、王文楷老師、王功亮老師、李得向同學、劉家和同學

請假人員：黃一祥老師

主 席：高蘭芬老師

記錄：吳玉婷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01. 業經 5 月份針對本系學生核心能力施測，統計結果如附件二 (p. 4~P. 5)。

討論如下：

→保險學已於 101 學年度開設，更有助於學生對於未來從事證券保險業。

→對於輔導學生考取證照：在課程知識地圖裡已建置相關對照課程，未來可於課程上輔導學生使用。

→Stata 相關課程與研究方法增開類似課程：系上教師會依據班級程度與反應來介紹 Stata 的運用。

→另外系上會於每學期舉辦一場 TEJ 的教育訓練。

貳、確認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。(附件一，P. 3)

參、會議議程：

提案一：有關「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新開選修課程」乙案 (附件三 p. 6~P. 12)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學制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授課教師	上課人數	備註
大學部-二年級	衍生性金融商品簡介 (英文授課)	3	王文楷老師	30	P. 6
大學部-三年級	財務工程 (一)	3	王文楷老師	60	P. 7
碩士班-一年級	財務工程	3	王文楷老師	20	P. 8
大學部-二年級	當前金融問題分析 (英文授課)	3	王功亮老師	60	P. 9
大學部-二年級	保險學	3	王功亮老師	60	P. 10
大學部-四年級	保險實務個案研究	3	王功亮老師	60	P. 11~P. 12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:臨時動議:

臨時動議一：有關本校學生申請系上輔系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一：管理學院所屬系所皆屬管理學門，致有些科系會有少數課程名稱相同，學生倘若申請修習輔系與抵免學分，需依屬哪些規範？

決議：

除原先修習輔系條件「符合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之規定。前一學年總成績在就讀班級前百分之三十以內者。」以外，另需符合以下規範：

1. 配合學校學生之畢業學分歸類原則，一門課不能抵兩個系。
2. 因應各系皆有開設的專業課程，若需修習本系為輔系，以修習本系之專業課程為主。
3. 除了上開兩項條件以外，必須修滿18學分必修與9學分選修課程。

輔 系 課 程				
必修科目	學 分 數	選修 科目	學分數	最低修習學分總數
財務管理（一、二）	6	本系所開之必修、選修科目至少9學分。	9	27
投資學	3			
期貨與選擇權	3			
金融市場與機構	3			
國際財務管理	3			
合計	18			

伍:散會：13：00

國立高雄大學 金融管理學系 學生修業規定（專業選修科目）

95 年 5 月 8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95 年 6 月 27 日 教務會議通過
 95 年 7 月 27 日 教育部備查函覆
 96 年 12 月 12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101 年 1 月 11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101 年 5 月 22 日 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 101 年 6 月 7 日 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1 年 11 月 14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101 年 11 月 14 日 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建議修正

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及大二轉學生適用

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，詳述如下：

(1)綜合教學部必修 8 學分(2)通識教育選修 24 學分(3)專業必修 59 學分(4)專業選修至少 **36** 學分 (5)自由選修 3 學分

專業選修科目共 111 學分	各年級							
	一		二		三		四	
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企業概論(3 學分) Contemporary business	3							
個體經濟學(一)(二)(6 學分) Microeconomics			3	3				
中級會計學(一)(二)(6 學分) Intermediate Accounting			3	3				
行銷管理(3 學分) Marketing Management			3					
不動產投資管理(3 學分) Real Estate Investment Management			3					
保險學(3 學分) Insurance			3					
衍生性金融商品簡介(3 學分-全英語授課) Introduction to Derivatives			3					
當前金融問題分析(3 學分-全英語授課) Special Topics in Contemporary Finance			3					
選擇權計價理論簡介(3 學分-全英語授課) Introduction to Option Pricing			3					
總體經濟學(3 學分) Macroeconomics				3				
貨幣銀行學(3 學分) Money and Banking				3				
管理數學(3 學分) Mathematics for Management				3				

國立高雄大學 金融管理學系 學生修業規定（專業選修科目）

95 年 5 月 8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95 年 6 月 27 日 教務會議通過
 95 年 7 月 27 日 教育部備查函覆
 96 年 12 月 12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101 年 1 月 11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101 年 5 月 22 日 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 101 年 6 月 7 日 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1 年 11 月 14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101 年 11 月 14 日 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建議修正

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及大二轉學生適用

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，詳述如下：

(1)綜合教學部必修 8 學分(2)通識教育選修 24 學分(3)專業必修 59 學分(4)專業選修至少 36 學分 (5)自由選修 3 學分

專業選修科目共 111 學分	各年級							
	一		二		三		四	
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英文財金書報選讀(3 學分-全英語授課) Reading in Finance				3				
投資與財務規劃(3 學分-全英語授課) Investments and Financial Planning				3				
財務工程(一)(二)(6 學分) Finance Engineering					3	3		
固定收益型證券(3 學分) Fixed Income Securities					3			
証券投資分析(3 學分) Security Analysis					3			
計量經濟學(3 學分) Econometrics					3			
管理會計學(3 學分) Managerial Accounting					3			
公司治理(3 學分) Corporate Governance					3			
財務報表分析(3 學分)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						3		
基金投資與管理(3 學分) Mutual Fund Management						3		
投資策略理論與實務(3 學分) Theories and Practices of Asset Pricing						3		
金融機構專題(3 學分) Seminar in Financial Institutions							3	

國立高雄大學 金融管理學系 學生修業規定（專業選修科目）

95 年 5 月 8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95 年 6 月 27 日 教務會議通過
 95 年 7 月 27 日 教育部備查函覆
 96 年 12 月 12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101 年 1 月 11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101 年 5 月 22 日 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 101 年 6 月 7 日 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1 年 11 月 14 日 系務會議建議修正
 101 年 11 月 14 日 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建議修正

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及大二轉學生適用

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30 學分，詳述如下：

(1)綜合教學部必修 8 學分(2)通識教育選修 24 學分(3)專業必修 59 學分(4)專業選修至少 36 學分 (5)自由選修 3 學分

專業選修科目共 111 學分	各年級							
	一		二		三		四	
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複利數學(3 學分) The Theory of Interest							3	
保險實務個案研究(3 學分) Case Study in Insurance							3	
企業評價(3 學分) Corporate Valuation							3	
個人理財(3 學分) Personal Finance								3
企業評價與分析(3 學分) Business Valuation and Analysis								3
金融風險管理(3 學分) Financial Risk Management								3
行為財務(3 學分) Behavioral Finance								3
財務軟體應用(3 學分) Financial Modeling								3
風險管理專題(3 學分) Seminar in Risk Management								3
金融倫理(3 學分) Financial Ethics								3

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（所）碩士班專業必修科目表

102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新生適用

中 英 文科目名稱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
		上	下	上	下	
財務理論 Financial Theory	3	3				
計量經濟學 Econometrics	3	3				
金融機構管理 Financial Institution Management	3	3				
財金專題研討(一) Seminar on Financial (I)	2	2				
投資學 Investments	3		3			
期貨與選擇權 Futures and Options	3		3			
國際財務管理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Management	3		3			
財金專題研討(二) Seminar on Financial (II)	2		2			
財金專題研討(三) Seminar on Financial (III)	2			2		
財金專題研討(四) Seminar on Financial (IV)	2				2	
說明 本系碩士班學生必須修畢 <u>47 學分</u> ，包含 <u>專業必修 18 學分</u> 、財金專題研討（一、二、三、四） <u>8 學分</u> 與 <u>專業選修 21 學分</u> 。 <u>研究生撰妥論文，經學位考試及格，並繳交附有考試委員簽字同意之論文，才能取得碩士學位。</u>						

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（所）碩士班專業選修科目表

102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新生適用

中 英 文 科 目 名 稱	規定 學 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
		上	下	上	下	
公司理財(選) Corporate Finance	3	3				
財務工程(選) Advanced Mathematical Finance	3	3				
財務報表分析(選)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	3		3			
資產評價(選) Asset Pricing	3		3			
不對稱訊息之金融市場(選) Asymmetric Information in Financial Markets	3		3			
金融風險管理(選) Financial Risk Management	3		3			
保險學(選) Insurance	3		3			
財務實證研究(選) Empirical Finance	3			3		
公司治理 (選) Corporate Governance	3			3		
行為財務學(選) Behavioral Finance	3			3		
實質選擇權(選) Real Options	3			3		
財務研究方法(選) Research Methods in Finance	3			3		
會計實證研究(選) Empirical Research in Financial Accounting	3			3		
複利數學(選) The Theory of Interest	3			3		
金融市場(選) Financial Markets	3				3	
固定收益證券分析(選) The analysis of Fixed Income Securities	3				3	
不動產投資分析(選) The analysis of real estate investments	3				3	

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（所）碩士班專業選修科目表

102學年度碩士班入學新生適用

中 英 文 科 目 名 稱	規定 學 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
		上	下	上	下	
證券分析與投資(選) Security Analysis and Investment	3				3	
說明 本系碩士班學生必須修畢 47 學分，包含 專業必修 18 學分 、財金專題研討（一、二、三、四） 8 學分與 專業選修 21 學分 。 研究生撰妥論文，經學位考試及格，並繳交附有考試委員簽字同意之論文，才能取得碩士學位。						